

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外国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3)

罗治华 吕伟 选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国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3) / 罗治华 吕 伟 选编 —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6. 4

(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ISBN 7-81029-449-0

I 外

II 罗

III 小说 - 作品集 - 世界

IV I14

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封开县人民印刷厂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25 字数 11.5 万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 册

全卷 25 本 总定价 125.00 元

(每本 5.00 元)

出版说明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与《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所选文章均为已公开发表的名篇名著。这些作品，是对青少年进行艺术教育、审美教育的好教材。编辑出版这些名篇名著，旨在为中、小学图书馆及农村乡镇图书馆提供资料。把这些名篇名著印装成每本平均不超过140页的小薄本，是为了提高这些作品的借阅流通率，提高其读者覆盖面。我们相信，它们必将以各自的思想艺术成就为读者所欢迎。

众多的作者、译者创作、翻译了这么多、这么好的名篇名著，读者感谢他们，本社更感谢他们。由于一时无法了解作者、译者的详细通讯地址，本社未能一一向他们致意，未能一一奉上稿酬，深以为歉。为了弥补这一不足，希望作者、译者主动与本社联系。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编委会名单：

主 编 徐位发

副主编 卓支中 魏中林

编 委 徐位发 卓支中 魏中林 罗治华 王列耀

胡跃生 严奉强

目 录

苹果树	高尔斯华绥 (1)
时间旅行机	威尔斯 (70)

苹果树

高尔斯华绥

“这苹果树，这歌唱，这黄金。”

——穆雷译欧里庇德斯《希波吕托斯》^①

阿瑟斯特和他妻子在银婚纪念^②那天，开汽车沿着荒野的边缘一路兜去，他们想在托奎伊^③过一夜，好好庆祝一番，那是他们初次相遇的地方。这是斯姐拉·阿瑟斯特的主意，她的秉性有点多情的色彩。二十六年前，她那对蓝色的眼睛、花一般的妩媚，恬静的脸容、苗条的身材，苹果花似的气色，具有一股奇妙的魅力，一下子吸住了阿瑟斯特，眼下她四十三岁了，这一切虽说已经消失，却仍是一位可爱而又忠实的伙伴，她两颊略有斑点，蓝灰色的眼睛带着某种阅历丰富的神情。

是她停的车，这里左边陡上去就是公地，右边有一狭条落叶松和山毛榉、中间夹着一、两颗松树的树林子伸向山谷，林子的一边是公路，一边是荒原第一座长长的高山。她正在寻找一处可以用饭的地方，因为阿瑟斯特从来不管这类事儿。这地方，一边是黄澄澄的荆豆叶子，一边是茵绿细软的落叶松，在四月阳光的余辉里发出一阵阵柠檬的香气——这地方，往下看得见深深的峡谷，往上是一长溜荒原的山岗，对于这个喜欢找浪漫去处画水彩画的人来说，看来是很

适宜的地方。她拿起画盒，走出车来。

“这儿行吗，弗兰克？”

阿瑟斯特蛮像留了胡子的席勒，两鬓微白，高个子，老长的腿，灰色的大眼睛神色茫然，有时候却富有深意，可以算得美丽，他鼻子有点偏，留着胡子的嘴唇半张不张的样子。阿瑟斯特四十八岁，他默默无言，只是拎起放食物的篮子，跟着跨下车来。

“啊呀！弗兰克，你看！一座坟！”

从公地下来的小路正好同公路交叉，并穿过狭树林的峡口。就在这公路边上，有一茎草根蔓生的薄薄的土堆，六呎长一呎宽，朝西的方向竖了一块石头，有人在上面扔了一根带刺的树枝，一把风信子。阿瑟斯特见了以后，动了诗人的兴致。十字路口，自尽人的冢坟！可怜的俗人，如此迷信！可是躺在这里面的倒是得天独厚，不必进那湿冷的墓穴，挤在阴森可怕、志文俗滥的坟墓中间，只消石头一块，就独享辽阔的天空，陌路人的吊念！阿瑟斯特在家里向来不想当什么哲学家，所以他不加评论，只是跨上公地，把放吃食的篮子往墙角一靠，给他妻子铺了毯子，好让她坐，她饿了自会放下素描的，他呢，从口袋里掏出穆雷的《希波吕托斯》译本。他很快读完了塞浦路斯女神和她复仇的故事^①，这会儿他抬头仰望着天空。他眼望蓝澄澄天上朵朵白云，在这银婚纪念日，渴望着——渴望着什么呢，他自己也不清楚。男人的机体——不适应生活。一个男人的生活格调可能很高，可能一丝不苟，但总有一股贪婪的暗流，一番奢望，一种虚度年华之感。女人是不是也这样？谁知道呢？然而，男人总是图新鲜，热切渴望新的传奇，新的冒险，新的乐趣，却毫无

疑问，受到纵乐的折磨，倒不是饥饿的煎熬。没有办法摆脱！文明人啊，真是不适应生活的动物！具有美感的人，不可能想要什么乐园就有什么乐园，不可能如可爱的希腊歌队所唱的，享受“这苹果树，这歌唱，这黄金”，不可能找到人间的天堂，不可能找到能快活一世的避难所——无法同艺术作品相比。艺术作品表现出来的美是永恒的，你看了，读了，永远有那种崇高、谧静、如痴如醉的感觉。人生无疑也有这样美妙的时刻，叫你意想不到的销魂时刻，但麻烦的是，它们好比太阳上面掠过一抔宽的云彩，你不可能留它们在身边，比不得艺术的美经久不变。它们一眨眼就消失，好似你在灵魂本质中见到一点闪闪发光、或者黄金般的幻想，看到它茫然沉思的景象。在这个地方，太阳暖融融地照在脸上，杜鹃在带刺的树枝上啼叫，空中飘来荆豆的香味儿——这个地方，又是细密的羊齿小草，又是星星似的黑刺李，而晶莹的白云高高地飘浮在山峦和昏昏欲睡的峡谷上空。此时此地，才是这样的景象。但这景象一会儿就过去了——好比潘神^①的脸儿，躲在岩石后头瞅着你，你一看它，它就不见了。突然之间，他坐了起来。这一带景色，这片公地，这条路，他身后这堵墙，他似曾相识。刚才一路兜过来，他不曾注意到，他向来不去注意什么景色，那会儿他正想着虚无缥缈的事情，或者说什么都没想，但是，这会儿，他看到了！二十六年前，正是这个季节，正是这一天。他从离这儿半哩的一个农庄出发，上托奎伊去，他这一去可以说永远没有回来过。他突然觉得一阵心痛，他回忆起生平的一段经历，这段美得销魂的经历，他没有能够留住，已经飘向迷茫之界；他回忆起这段被埋没了的往事，那些放荡而又甜蜜的日子，

可是很快就中断了，告終了。他转过脸来，两手托住下巴，两眼望着那些短短的小草，望着那蓝色的小小的远志草。

.....

下面是他回忆起来的往事。

—

五月一日那天，弗兰克·阿瑟斯特和他的朋友罗伯特·加顿一起读完大学的最后一年，正在徒步旅行。那天他们从布兰特出发，想走查格福德，但阿瑟斯特因为踢足球腿受伤，走不动，可按照他们的路线，前头大约还有七哩路。他们坐在路边的一面坡上，这条路正同沿林子的一条小路交叉，他们一边歇歇腿，一边海阔天空地闲聊，反正年轻人都是那个样儿。两个人都身高六呎多，瘦得象芦苇秆似的；阿瑟斯特脸色苍白，一副空想家茫然若失的神情；加顿长得古怪，有棱有角，一头卷发，神情恍惚，像一头原始动物。两个人都有点文学气质；谁也没有戴帽子。阿瑟斯特头发平滑，颜色暗淡，有点卷曲，前额两边的头发直竖，好像老是在往后甩；加顿的头发是黑的，乱蓬蓬的一团。他们走了好几哩路不见一个人影儿。

“好伙计，”加顿正说着话：“怜悯无非是自以为是的一种后果；这是近五千年来的弊病。这世界要是没有怜悯倒更好些。”

阿瑟斯特两眼望着白云，回答道：

“这可是宝贵的东西啊。”

“好伙计啊，我们现代人的一切不幸都从怜悯而来。你瞧瞧动物，瞧瞧红印第安人，只管他们自身的、偶然的痛

苦；再看看我们自己——连人家的牙痛都操心。让我们回返到过去，别愁人家的事，痛痛快快过日子。”

“你永远做不到。”

加顿忧虑地拢一拢他乱七八糟的头发。

“一个人要充分发展，一定不能拘谨。感情上叫自己挨饿是错误的。一切感情都是为了一桩好处——丰富生活。”

“是啊，不过同骑士精神发生冲突怎么办？”

“啊！这真是英国人的派头！你一说感情，英国人便以为你要的是生理上的东西，于是惊慌起来。他们害怕激情，倒不怕性欲——哦，不怕，只要他们能把性欲私下里藏起来。”

阿瑟斯特没有答话；他摘了一朵蓝色小花，朝着天空捻弄。一只杜鹃在树枝上面啼叫起来。这天空，这花朵，这鸟儿的歌唱！罗伯特又在说着痴话！他说到：

“得了，咱们走吧，找一处农家宿一夜。”他正说着话，只见一位姑娘从他们上面的公地走过来。她背衬蓝天，挎着一只篮子，你可以从她胳膊弯里见到天空。阿瑟斯特欣赏美，却不去想于他自身有什么好处，心里想道：“多美啊！”风刮着她的粗呢裙子，裙子贴着她身上，把她旧的花便帽吹得一抖一抖的；她灰色的上衣是破旧的，鞋子裂了口，两只小手很粗，红红的，脖子晒黑了。她黑色的头发是波浪形的，凌乱地盖住她宽阔的上额，脸蛋儿短短的，上嘴唇不长，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眉毛又黑又直，睫毛长长的，颜色很深；但她那双灰色的眼睛却无比动人——水汪汪的，仿佛那一天才睁开来的似的。她瞧着阿瑟斯特，也许她觉得他的样子奇怪：一拐一拐的，又不戴帽子，两只大眼睛盯着她，

头发往后甩着。他头上没戴帽子，没有什么好脱，只好招手表示敬意，说道：

“请你告诉我们，附近有没有农场可以让我们宿一夜的？我的腿坏了。”

“附近只有我们的农场，先生。”她一点不害羞，声音很好听，又柔和又清脆。

“在哪儿？”

“在下面，先生。”

“你们能让我们住一夜吗？”

“啊！我想是可以的。”

“请你引路好吗？”

“好的，先生。”

他一拐一拐地往前走，没有说话。加顿接了话茬。

“你是德文郡的姑娘吗？”

“不是，先生。”

“那你是哪儿人呢？”

“威尔士人。”

“啊！我想你是凯尔特人^①，这么说来，那农场不是你的罗？”

“是我姑母的，先生。”

“那你姑父呢？”

“他死了。”

“那么，这算是谁的农场呢？”

“我姑母和我三个表兄弟的。”

“可你姑父是德文郡人啊？”

“是的，先生。”

“你在这儿多久了？”

“七年了。”

“你住惯了威尔士，觉得这儿怎么样？”

“我不知道，先生。”

“我想你是不记得了吧？”

“不，我记得的！它可不一样。”

“我相信你说的话！”

阿瑟斯特突然插话：

“你多大了？”

“十七了，先生。”

“你叫什么名字？”

“曼吉·戴维德。”

“这位是罗伯特·加顿，我叫弗兰克·阿瑟斯特。我们原来想走到查格福德去。”

“可惜您腿痛了。”

阿瑟斯特微微一笑，他笑的时候样子是很好看的。

他们往下走，经过狭狭的林子，一下子就到了农场，这是一溜长长的房子，很矮，石头砌的，有玻璃窗，园子里养着鸡和猪，还有一匹老牡马，它们零零落落地散在各处。农舍后面是一座青山，山上长着几棵苏格兰杉树，前面是一座古老的苹果园，果树含苞待放，这个园子一直伸延到河边，再过去是一长片杂草丛生的牧地。一个小孩子长着一副黑溜溜的斜眼，正守着一头猪，房子门口站着一个女人，她朝他们走来。姑娘说。

“这是我姑妈纳拉柯姆比太太。”

“我姑妈纳拉柯姆比太太，”眼睛黑溜溜的，很灵活，像

母鸭子的眼睛，她像蛇似的歪着脖子。

“我们在路上遇见你侄女，”阿瑟斯特说：“她觉得你也许会同意我们在这里过夜。”

纳拉柯姆比把他们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回答道：

“可以过夜，不过你们得同住一间房间。曼吉，把那间空房间收拾一下，准备一碗奶油。我想，你们该喝点茶了吧。”

那姑娘穿过两棵杉树和一些开茶蕉花的树丛围成的门廊，进了屋，她那鲜艳的花便帽映衬在玫瑰色的花儿和深绿的杉树之间。

“你们不到客厅来歇歇？你们是大学生吧，对不对？”

“过去是大学生，现在毕业了。”

纳拉柯姆比太太像早料到似的，点了点头。

客厅是砖铺的地，桌上一尘不染，椅子擦得发亮，沙发里垫的是马鬃，这客厅收拾得十分整洁，好像从来不曾用过似的。阿瑟斯特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双手捧住他的瘸腿，纳拉柯姆比太太看着他。他是一位已故的化学教授的独生子，可是人家在他身上见到一副贵族气派，因为他总是那么超脱，常常对周围的人浑然不觉。

“这儿有没有小河可以洗个澡的？”

“果园尽头有条小河，可是你坐下去，水还没不到头。”

“多深？”

“嗯，也许是一呎半吧。”

“啊！那就不错了。从哪儿走？”

“穿过廊子，过右边第二道门就是池子，池边有一棵很大的苹果树。河里还有鳟鱼，只要你有本事逮。”

“它们倒有可能逮我们。”

纳拉柯姆比太太笑了一笑，说道：“你们回来的时候，茶就准备好了。”

这个池子是用石头拦成的，底上铺了沙子；旁边是园子最低的一棵果树，密集的树枝几乎全遮住了池子；枝上尽是叶子，花儿还没有——红色的蓓蕾刚要开放。池子狭小，一次只能洗一个人，阿瑟斯特在边上等着，一边搓他的膝盖，一面放眼荒野牧地，只见满是岩石、野树和野花，再过去是一片山毛榉树子，接着就是一片平整的高地。所有的树枝都在风中荡漾，每一只春鸟都在啼唱，阳光斜照下来，草地上出现明明暗暗的斑纹。他想到忒俄克里托斯^⑦，想到威威尔河^⑧，想到月亮，想到眼睛像晨露的姑娘；他想到的东西太多了，等于什么都没有想，他只感到快活得出奇。

二

那顿茶点开始得很晚，却很丰富，有鸡蛋、奶油和果酱，有新鲜的薄饼儿，上头还洒了点橘黄色的果丝，喝茶的时候加顿大谈凯尔特人的问题。他说的是凯尔特民族觉醒的时期，他发现这家人有凯尔特人血统，激动起来，把自己也当成凯尔特人了。他伸开四肢靠在马鬃沙发上，嘴唇边角叼着一支自己卷的香烟，两只冷峻的眼睛盯着阿瑟斯特的眼睛，正在赞美威尔士人如何精细。从威尔士来到英格兰，就好比是从瓷器堕落到陶器。弗兰克这该死的英格兰人，当然欣赏不了威尔士姑娘精致的心灵和丰富的感情！他一面轻轻地抖了抖还没有干的一团黑黑的头发，一面说明曼吉如何正好体现了十二世纪威尔士行吟诗人莫尔根的作品。

阿瑟斯特全身躺在马鬃沙发上，腿伸在沙发外面，抽着一只深色的烟斗，没有去听加顿说什么话，曼吉端一盘薄饼进来的时候，他端详着她的脸儿。他就好像见了一朵鲜花，或者自然界一件美丽的东西，可是她微微一怔，低着头出去了，轻盈无声，像是一缕轻烟。

“我们上厨房去，”加顿说，“再去看看她。”

厨房刷得雪白，墙角挂着熏火腿；窗台上放着花盆，枪支悬挂在钉子上，还有奇形怪状的杯子、瓷器和锡蜡器皿，再加上维多利亚女皇的肖像。一溜狭长的木头桌子，上面放着碗和勺，桌子上头高高的吊着一大捆葱，两只看羊狗、三只猫躺在厨房里。凹进墙里去的壁炉一边坐着两个肤色淡黄的小男孩，乖乖地呆在一边；另一边坐着一个健壮的年轻人，浅色的眼睛，红润的脸色，头发和眼毛都是亚麻色的，同他正用来擦枪管子的麻团一个颜色。纳拉柯姆比太太站在他们中间，正出神地在锅里炖着一只香味十足的菜。有两个也斜着眼、黑头发的年轻人，跟两个小孩一样，一脸狡诈气，正懒洋洋地靠在墙上聊着天。一个胡子刮得光光的矮老头，穿着灯芯绒裤子，坐在窗台上，仔细地读着一份破旧的杂志。只有曼吉姑娘一个人在忙碌——从桶里把苹果汁灌到壶里，端到桌上去。加顿见他们快吃饭了，就说道：

“啊哟！你们允许的话，我们吃完晚饭再来，”他们没等回答，又回到客厅里去了。但是，厨房里色、香、味俱全，气氛温暖，还有那些各各不同的脸儿，更显得明净的客厅冷冷清清，他们各坐原位，快快不乐。

“那些孩子是普通的吉卜赛人类型。只有一个撒克逊型，擦枪的那一个。那个姑娘是微妙心理的典型。”

阿瑟斯特撇了一撇嘴。他觉得加顿这个时候真像个笨蛋。微妙心理的典型！她是一朵野花。叫人看了舒服的生灵。什么典型！

加顿接着说

“她感情一定丰富。不过她还没有觉醒。”

“你想去唤醒她吗？”

加顿看了他一眼笑了。他撇嘴一笑，好像是说，“你这个粗俗的英格兰人！”

阿瑟斯特抽着烟斗。叫她觉醒！这个笨蛋自以为了不起！他推上窗户，向外眺望。暮色加深了。农场的房子和磨房依稀难辨，蓝沉沉的，苹果树林成了模模糊糊的一片，空中都是厨房里烧柴的味儿。一只迟睡的鸟儿好像受了夜色的惊扰，吱吱地叫着，心里不大踏实似的。马厩里传来马边吃草边抽鼻子、蹬蹄的声音。远处是朦胧的荒野，再远一点是还没有亮透的含羞的星星，在深蓝色的空中一闪一闪。一只猫头鹰用发抖的声音叫着。阿瑟斯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这夜晚出去散步有多好啊！小路上传来没有装蹄铁的马的啪啪的脚步声，三个模糊的黑影过去了——那是夜间蹿的小马。只见毛茸茸的黑色马头掠过园门。他磕了一下烟斗，落下一些火星，马儿惊了，调头就跑。一只蝙蝠飞过，发出几乎听不见的“噉噉”声。阿瑟斯特伸出手去，手心上感到露水的凉意。突然他听见楼上传来小孩含糊不清的说话声，脱掉小靴子扔到地上的声音，还有一个清脆而又柔和的声音——毫无疑问，那是姑娘在伺候孩子上床；“不行，里克，不许把猫放在床上”，这句话听得清清楚楚，接着是一阵争夺的咯咯笑声，轻轻打了一下，又是一阵笑声，笑得这么轻，这么

好听，阿瑟斯特微微一怔。蜡烛一吹，闪起一条火柱闪向黑昏的上空，接着灭掉了；于是，一片安静。阿瑟斯特回到房里坐下，他的膝头痛，心里不高兴。

“你到厨房去吧，”他说，“我要去睡了。”

三

阿瑟斯特平素很快就睡着了，没有一点儿声响，睡得很妥当，但是，他朋友进来的时候他好像熟睡，其实清醒着呢，这屋子房顶很低，加顿躺在另一张床上，鼻子朝上，睡得呼呼的，而阿瑟斯特还在听猫头鹰叫。他除了膝盖痛之外，没有什么不称心的事情——这位年轻人在黑夜里不用操心生活上的事。其实他没有什么好操心的；他刚刚注上册，去当律师，文学上又有抱负，前程似锦，父母亲双亡，自己一年又有四百镑的收入。他上哪儿去，他干什么，什么时候干，这一切成什么问题？他的床是硬的，可以免得过于兴奋。他躺着，用鼻子吸进从他头旁窗格子里渗进房来的夜气。他只是对他的伙伴有点恼火，这是自然的，你跟他一起步行了三天了嘛，除了这一点，那一晚上阿瑟斯特脑子里浮起的景象是美好的，热切的，动人的。有一幕景象分外清晰，他当时不曾去注意，所以他说不清为什么这会儿去想它，那就是那擦枪的年轻人脸上的表情——殷切地、集中地、惊慌地抬起头，朝厨房的门口看着，目光一下子又转到端着果汁壶的姑娘的身上。这张脸红润润的，蓝色的眼睛，浅色的睫毛，短短的头发，给他印象之深，不下于那位姑娘，她那张脸儿洁白似露，这么单纯。末了，他透过没有帘子的方窗户，见到曙光挤进黑幕，听到一只乌鸦朦胧嘶哑的叫声。

接着鸦雀无声，一片死寂，后来一只没有醒透的画眉唱起歌来，冲破了寂静。阿瑟斯特看着窗框里亮堂起来的天空，渐渐睡着了。

第二天，他的膝盖肿得很厉害，徒步旅行显然是不行了。加顿次日必须返回伦敦，所以正午走了，走的时候似讽非讽地一笑，叫阿瑟斯特好不恼火，等他大跨步地拐过陡峭的小路、身影消失之后，阿瑟斯特才消了气儿。阿瑟斯特一整天坐在杉树廊子旁边的一把绿色椅子上，保养膝盖，脚下是一块草地，那个地方，树根、石竹在太阳光的照射下散发出香气，还有花蕾正待开放的树丛里传来的一股幽香。他快活得跟天使似的，又吸烟，又幻想，四处眺望。

春天的农场处处生机盎然——什么芽呀、壳呀，都长出东西来，人们如痴如迷地观察这些新东西长出来，又是喂养又是护理。这年轻人坐在那里纹丝不动，一只雌鹅迈着庄严稳重的步子，跟着六只黄脖子、灰背毛的小鹅跑到他脚边，在青草叶片上磨它们的小嘴。不是纳拉柯姆太太便是曼吉姑娘，常来问他要不要什么东西，他总是回答“不要什么，谢谢。这儿挺好。”到了喝茶的时候，她们一起过来，端了一只碗，里面放了一长条黑色的什么药膏，她们仔细认真地瞧了又瞧，把药敷在红肿的膝盖上。她们走了之后，他想起姑娘轻轻地叫“啊哟”一声，想起她表露同情的目光，又想起她眉头一皱。这时他又对他的伙伴感到一阵不可理喻的愠怒，他说了她这么多蠢话。她端茶出来的时候，他问道

“你觉得我这个朋友怎么样，曼吉？”

她抿上嘴唇，生怕笑出声来不礼貌。“那位先生很滑稽，他叫我们发笑。我想他是很聪明的。”